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保荐意见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作为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迪龙”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2014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对雪迪龙2014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发表如下保荐意见：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内容	预计总金额	预计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上年度发生额
北京思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关联人进行软件系统开发	委托开发智慧环保软件系统	不超过1,500万元	以前尚无该类业务	0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思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路创新”）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28号上地信息大厦西区三层

法定代表人：郑柏林

注册资本：15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销售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家用电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2、关联关系

2014年4月21日，雪迪龙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参股思路创新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3,200万元认购思路创新公司新增注册资本300万元（思路创新原有注册资本1,200万元，增资扩股后注

册资本为1,500万元)，本次投资完成后雪迪龙持有思路创新公司20%的股权。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思路创新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且本公司董事郜武先生担任其董事，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目的、定价方式及对公司的影响

雪迪龙正在开拓智慧环保市场，智慧环保产品对于软件系统开发的要求很高，雪迪龙现有人力资源难以满足智慧环保产品软件开发的需要，而思路创新具有丰富的环保领域软件系统开发经验。雪迪龙将智慧环保产品的软件部分委托思路创新开发的交易，有利于帮助公司开拓智慧环保领域的市场，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

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公正、自愿的原则，交易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关联交易内部管理制度审批执行；公司相关业务部门进行了第三方询价，履行了公司定价管理程序，定价依据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雪迪龙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四、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雪迪龙于2014年11月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市场发展战略及业务经营状况，预计2014年度与关联方思路创新公司进行总额不超过1,500万元的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郜武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对本公司不构成重大影响；本次增加后的累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本保荐机构对上述交易的内容、必要性、定价的公允性、履行的程序等进行了核查，发表保荐意见如下：

1、《关于新增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

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邵武回避表决。

2、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做出的，符合公司的业务拓展需要，将有利于公司开拓智慧环保领域的市场。关联交易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关联交易内部管理制度审批执行，合同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和价格公允、合理的原则，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3、上述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4、针对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司履行了第三方询价程序，遵循公平、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5、综上所述，本保荐机构对雪迪龙2014年度新增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保荐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苏 欣

杨卫东

2014年11月7日